

臺灣省屏東縣牡丹鄉第19屆鄉長暨第22屆鄉民代表、村長選舉選舉公報

(第二選舉區：高士村、四林村)

屏東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灣省屏東縣牡丹鄉第19屆鄉長暨第22屆鄉民代表、村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。

鄉長選舉候選人

選舉區	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全鄉	1		陳英銘	45年02月18日	男	臺灣省屏東縣	無	國立屏東師範學院	一、石門國小教師服務29年退休 二、牡丹鄉第16、17屆鄉長 三、中國國民黨牡丹鄉原住民工作委員會副主任委員	一、永續觀光產業發展。 二、提升農牧產業經濟。 三、健康照護由我照顧。 四、精緻地方產業特色。
	2		潘壯志	47年08月07日	男	臺灣省屏東縣	中國國民黨	屏東縣車城鄉溫泉國小畢業 屏東縣立車城國民中學畢業 國立高雄工業專科學校機械工程科畢業	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第二研究所技術員 屏東縣議會黃順發議員助理 屏東縣牡丹鄉民代表會第十九屆、第二十屆主席 屏東縣政府消防局第四大隊牡丹分隊義消分隊長 屏東縣牡丹鄉第十八屆鄉長	一、愛在牡丹 志在為你 壹、首教育、重文化 一、提升本所幼兒園教學品質，協助鄉內各級學校建構良好教學環境，爭取興建牡丹鄉圖書館。 二、推動族語競賽，出版鄉內文化書籍；辦理牡丹社事件紀念活動，興建牡丹社事件紀念館。 三、定期辦理全鄉運動會及傳統民俗競技等體育賽事，支持民間協會辦理體健活動，爭取全國排舞盃運動會於牡丹鄉舉行。 貳、創產業、拼經濟 一、推廣林下經濟事業計畫，扶植生產地方特色作物，鼓勵產銷班及小農優化農產品；利用溫泉及野薑花特色行銷在地優質伴手禮。 二、輔導社區生態旅遊產業，穩健經營本所各處公營景點；配合落山風景區計畫，開發大梅溫泉，興建牡丹遊客中心，完善休閒遊憩設施。 三、推動地方創生及原住民族多元產業發展2.0計畫，打造牡丹鄉智慧旅遊、永續觀光新產業。 參、顧生活、謀永續 一、健全部落基礎建設，改善全鄉道路品質，有效管理路燈；辦理治山防洪避災工程，減少災害威脅。 二、持續輔導全鄉部落文化健康站照護體系，轉介弱勢家庭生活清助及物資發放，妥善利用社會資源，強化社會支持。 三、廣辦辦理全鄉公墓更新計畫，有效改善墓地不足問題；辦理地籍重測計畫，解決地籍與現況不符之陳年問題。 一清廉 認真 執行力—勤政 和諧 最努力—

鄉民代表選舉候選人

選舉區	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第 二 選 區	1		李德福	50年08月03日	男	臺灣省屏東縣	無	1. 屏東縣立高士國民小學畢 2. 屏東縣立牡丹國中畢 3. 陸軍第一士官學校畢 4. 海軍陸戰隊士官學校畢 5. 私立永達技術學院企管系畢	1. 曾任陸戰隊特勤隊分隊長 2. 曾任恆春基督教醫院採購及總務主任 3. 曾任高士社區發展總幹事及理事長 4. 曾任高士村二屆村長 5. 現任高士教會代議長老 6. 現任牡丹鄉民代表 7. 國立中山大學原住民族社會學系研究所專班	一、督促公所各項業務，積極監督傾聽民意，爭取各項經費，強化部落基礎建設。 二、發展觀光及林下經濟，活絡地方產業，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。 三、爭取強化部落公共設施建設及利用，建置運動公園，培育體育人才，增加族人休憩空間，促進族人健康。 四、秉持為民服務之態度，爭取各項社會福利，照顧族人各項需求。 五、配合政府政策，協助族人(高士及四林)社區產業、社福、治安、人文教育、環境景觀、生態保護等面向發展。
	2		許金吉	48年08月29日	男	臺灣省屏東縣	無	一、高士國小畢業 二、牡丹國中畢業 三、屏東商工職業學校	第十四屆、第十五屆、第十六屆鄉民代表 第十五屆副主席 代理主席三年	堅持讓高士更好，用心服務，真心奉獻。
	3		曾明珠	64年01月10日	女	臺灣省屏東縣	無	牡丹國小 牡丹國中 台南高商商業經營科 美和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	南門護理之家會計行政專員 麗寶集團福容墾丁店財務專員 牡丹鄉婦女會常務理事 四林社區發展協會總幹事 第21屆牡丹鄉鄉民代表	1. 監督鄉政推動，落實地方建設。 2. 督促公所推動各部屬文化傳承。 3. 督促公所辦理四林村土地重測計畫，解決鄉民土地之問題。 4. 推動部落婦女成長營，創造婦女共學空間提升技藝。 5. 協助公所推動地方創生計畫，提升鄉內觀光產業發展，增加在地就業機會。 6. 爭取國軍睦鄰經費，實質補償受限鄉民。
	4		蔡天成	45年08月24日	男	臺灣省屏東縣	無	一、縣立牡丹國小。 二、縣立牡丹國中。 三、台北市立三權職業高級學校。	一、牡丹鄉鄉民代表第十八屆、廿屆代表。 二、立法委員孔文吉屏東服務處主任現任。	一、專業監督鄉政府施政。 二、致力推動牡丹鄉各村莊觀光產業發展，帶給鄉民就業機會，給鄉民帶來財富。 三、全力爭取鄉民權益。 四、爭取經費建設地方基礎建設、巷道、農路、排水設施、部落環境、路燈、擋土牆等等。 五、軟體部份：集會所、文教、美圖、康樂、體健、交通、醫療等經費爭取。

村長選舉候選人

選舉區	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高士村	1		周梅勳	48年06月02日	男	臺灣省屏東縣	無	一、恆春高中 二、牡丹國中 三、高士國小	一、高士國小家長會長三年 二、牡丹國中家長會長三年 三、高士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四年 四、後備軍人輔導中心組長 五、高士村現任村長 六、高士儲蓄互助社現任理事長	1. 社區互助、溝通協調。 2. 便利門市、全民服務。 3. 資源整合，推動觀光。 4. 推動墓地更新計畫。 5. 推動全民運動，提昇部落社區運動。 6. 致力傳統文化復振。 7. 睦鄰回饋計畫應用管理。
	2		余右偉	73年12月12日	男	臺灣省屏東縣	無	一、高士國小 二、牡丹國中 三、國立恆春工商畢	一、十二年鄰長 二、恆春國中家長委員 三、高士國小家長委員	一、做專職村長，做好為部落居民服務工作。 二、關懷本村獨居老人、中低收入戶及弱勢家庭之照顧。 三、積極為地方爭取各項建設與發展。 四、推動文化教育訓練與傳承的工作。 五、連結地方資源，達到部落共享共好目標。
四林村	1		莊明雄	56年01月01日	男	臺灣省屏東縣	無	1. 省立恆春高中畢業 2. 台灣警察專科學校專科班畢業。 3.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法政系法律組法學士畢業。	1. 76年警察人員丙等特考及格 2. 89年警察人員升官等考試及格 3. 96年專責人員交通事故講習結業 4. 96年度專責交通事故處理人員肇因分析講習班結業	1. 全職村長，傾聽村民建議，用心認真服務。 2. 爭取各項社會福利，落實對弱勢村民的關懷。 3. 重視老人生活及醫療照顧，爭取老年人應得的福利。 4. 推動農村再生，強化農業人力培育，拉回農業生產新動力。 5. 從規劃全村基礎設施做起，結合村與社區和部落營造的功能，爭取政府的補助，創造村落新的面貌。 6. 路平、燈亮、水溝通，做好風災、水災的各項防備措施、保障村民生活安全。 7. 積極與誠懇的態度與社區協會的互動關係，朝良性發展，有助於地方和諧與進步及重視村內、山林生態環境保護。
	2		曾美娟	63年06月07日	女	臺灣省屏東縣	無	省立彰化高商商業行銷科畢業 滿州國中畢業 社林國小畢業	保險行銷集團台灣事業部業務經理 高雄市長青服務協會秘書 高雄社丹同鄉會會計 四林社區發展協會會計 牡丹鄉公所雇員	傳承 VuVu 美好的智慧 創造 aljak 美麗的未來 曾心真意來服務 美麗格山勤推動 娟娟家族在四林

選舉投票有關規定：

- (一) 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。
- (二) 選舉人資格：
 -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繼續居住者，有縣長、縣議員、鄉（鎮、市）長、鄉（鎮、市）民代表、村（里）長選舉投票權。【上開居住期間，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，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。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，無選舉投票權。】
 - 原住民選出之縣議員、鄉（鎮、市）民代表，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，並分別具有「平地原住民」或「山地原住民」身分者為限。
- (三) 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：
 - 投開票地點（見投開票所一覽表—請參閱縣長選舉公報背面）。
 -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。
 - 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，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。
 -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 - 除執行公務外，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。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，不在此限。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，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 -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。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，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 - 選舉人圈選後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，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 -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，而不退出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：
 - 在場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不服制止。
 -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。
 - 投票進行期間，穿戴或標示政黨、政治團體、候選人之旗幟、徽章、物品或服飾，不服制止。
 -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，不服制止。
 -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，不服制止。
 -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，自行圈選，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，不得逗留；如將選舉票攤出投票所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；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，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，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。
 -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，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。

11. 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（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（三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）：

圖樣	號次	相片	姓名
	號次欄	相片欄	候選人姓名欄

※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

- (四) 選舉票顏色：
 - 縣長選舉票為淺黃色。
 -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。
 - 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。選舉票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，圓圈內加印「山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 - 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。選舉票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，圓圈內加印「平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 - 鄉（鎮、市）長選舉票為金黃色。
 - 區域鄉（鎮、市）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。
 - 平地原住民鄉（鎮、市）民代表選舉票為淺橘色。選舉票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，圓圈內加印「平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 - 村（里）長選舉票為白色。
- (五)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：
 - 圈選二人以上。
 -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 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 -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 -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 -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 - 圈後加以塗改。
 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 -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 其他：

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候選人名單公告後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；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：一、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。二、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、第3項之情事。三、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。

屏東縣牡丹鄉第19屆鄉長暨第22屆鄉民代表、村長選舉【第二選舉區】投（開）票所一覽表：

編號	投開票所名稱	投開票所地址	所屬村里	所屬鄰別
710	高士村舊托兒所	牡丹鄉高士路59號	高士村	全村
711	高士國小社林分校	牡丹鄉四林路80號	四林村	全村

防疫宣導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選舉人前往投票時應佩戴口罩，配合量測體溫以及手部消毒。
- 二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規定及選務防疫措施，請參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>）及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（<https://www.cec.gov.tw>）。

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


中央選舉委員會

反賄選 斷黑金



選前若買票
選後A鈔票

賄選(假笑面) 當選(隨變面)

檢舉獎金

- 查獲縣市長候選人賄選：
最高500萬元
- 查獲縣市議員候選人賄選：
最高200萬元
- 查獲以上候選人之配偶親屬助選人賄選：
最高100萬元
- 查獲鄉鎮市長或其他人賄選：
最高50萬元

檢舉專線：0800-024-099 撥通後請按4

買票

處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
得併科新台幣100萬元以上
1000萬元以下罰金

賣票

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
得併科新台幣15萬元以下罰金
所受的賄賂沒收之